

证券代码：300200

证券简称：高盟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11

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2月5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李德宇先生出具的《增持股份告知函》，李德宇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增持公司股份252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（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）比例为0.06%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股份情况

- 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。
- 增持方式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。
- 增持资金来源：个人自有资金。
- 本次增持情况：

姓名	职务	增持日期	增持方式	本次增持股数（股）	本次增持的成交均价（元/股）	本次增持的总金额（元）	本次增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李德宇	副总经理	2024年2月5日	集中竞价	252,600	5.43	1,372,865.00	0.06%
合计		-	-	252,600	-	1,372,865.00	0.06%

注：上表中的总股本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。

5、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：

姓名	职务	增持前持股情况		增持后持股情况	
	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李德宇	副总经理	116,952	0.03%	369,552	0.09%

注：上表中的总股本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李德宇先生本次增持前六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。本次增持行为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3、李德宇先生承诺本次增持行为发生之日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5日